

结算协议书

编号: JS013-LCS2-JP-016

合同编号: LCS2-JP-016

合同名称: 栾川山水文苑景观示范区工程施工合同

甲方: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

乙方: 匠心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经过友好协商, 甲乙双方对结算不再存有异议, 双方均同意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为 9410000 元人民币 (大写: 玖佰肆拾壹万元整), 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

自结算完成之日起, 甲乙双方不向对方提出任何索赔, 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甲方: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

乙方: 匠心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负责人签字:

盖章:

盖章:

日期:

日期:



2021.5.10